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自2016年12月12日开始任职，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独立董事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鉴于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届满离任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低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正式离任。在此之前，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其职责。公司将尽快确定新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

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张龙平先生、肖冰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8日